

烟台市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文件

烟事考委〔2018〕2号

关于印发《2018年市直事业单位 绩效考核工作意见》的通知

各县市区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市事考委各成员单位，市直有关部门（单位）、事业单位：

根据《烟台市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烟办字〔2013〕35号）规定，市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办公室研究制定了《2018年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意见》，并经市事考委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各县市区要按照省、市有关要求，不断开拓思路、创新举措，抓紧研究制定本年度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意见，切实做好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

烟台市事业单位考核委员会

2018年6月22日



2018 年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意见

为切实做好 2018 年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工作，现根据《烟台市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办法（试行）》（烟办字〔2013〕35 号），提出以下意见：

一、2018 年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范围

市直今年拟纳入考核的事业单位共 212 个，涉及 49 个主管部门（单位），其中副县级及以上事业单位 115 个，科级单位 97 个。共分为 5 个组（附件 1）：

考核一组：43 个事业单位，涉及市教育局、卫生和人口计生委、体育局 3 个主管部门。

考核二组：43 个事业单位，涉及市国土资源局、规划局、住房城乡建设局、城管局、交通局、港航局、人防办 7 个主管部门（单位）。

考核三组：42 个事业单位，涉及市水利局、农业局、海洋与渔业局、商务局、工商局、质监局、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环保局、林业局、畜牧兽医局、农机局、知识产权局、供销社 13 个主管部门（单位）。

考核四组：41 个事业单位，涉及市发展改革委、经济和信息化委、科技局、民政局、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粮食局、物价局 8 个主管部门（单位）。

考核五组: 43 个事业单位, 涉及市委老干部局、市公安局、司法局、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外事侨务办、民族宗教局、统计局、安监局、旅发委、机关事务管理局、总工会、团市委、科协、文联、残联、口岸办、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广播电视台 18 个主管部门(单位)和 2 个市政府直属事业单位。

二、2018 年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计划

1. 6 月份, 市事考办组织被考核单位主管部门填报《2018 年度烟台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情况一览表》相关指标, 并审核批复;

2. 7 月份, 对事业单位个性指标进展情况进行年中调度;

3. 11 月份, 对年终考核组织实施等具体事宜进行安排部署;

4. 12 月份, 组织实施实地考察工作;

5. 2019 年 1 月底前, 确定考核等次, 并将考核发现问题反馈被考核单位及主管部门。

三、调整优化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和方法程序

(一) 将党建工作纳入考核指标体系。按照中央全面加强党的建设要求, 将党建工作纳入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赋予一定分值, 督促事业单位重视党组织建设, 抓好基层党建工作。对其他考核指标分值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后, 共性指标 50 分, 其中登记管理 15 分, 社会评价 20 分, 党建工作 15 分; 个性指标 50 分, 其中业务开展 25 分, 服务效能 20 分, 工作创新 5 分。

(二) 进一步加强事业单位日常监管。注重发挥事业单位法

人登记管理台账的作用，强化对事业单位的日常监督；将“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事业单位法人治理结构建设等情况，与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有机结合，纳入绩效考核评分指标；对事业单位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半年考核，按照 50%的权重计入年终总分。今年下半年，按照省里要求在公益类事业单位全面推开业务范围清单化管理工作。清单制定后，要作为事业单位制定年度任务目标和考核标准细则的依据，将按清单履职情况作为事业单位评价的重要内容，切实发挥事业单位业务范围清单的基础性作用。

（三）严肃考核工作纪律。市事考办、事考委各成员单位、考核组及相关工作人员要认真履行职责，坚持原则、公平公正，实事求是地对事业单位进行考核评价。主管部门、事业单位要认真执行考核要求，真实提供各类信息和材料，杜绝各种弄虚作假行为，维护考核工作的严肃性。一旦发现事业单位存在提供虚假信息、资料以及恶意拉票、刷票等现象，市事考委将约谈单位主要负责人并按规定直接确定为 C 级。

四、督促指导县市区完成事业单位绩效考核任务

市事考办要加强督导调度，督促各县市区根据事业单位改革和运行情况，合理确定考核范围，将教育、科研、文化、卫生计生、体育、民政、社会保障、交通、水利、农业、林业、食品安全、环境保护等系统所属事业单位全部纳入考核；引导各县市区进一步开拓思路，创新考核方式方法，优化考核指标，严格按照省里规定时限要求出台政策文件，扎实推进实地考核，强化考核

结果运用，全面提升考核工作水平，确保在 2019 年 1 月底前完成考核任务，确定考核等次。

- 附件：
1. 2018 年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分组情况表
 2. 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3. 2018 年度烟台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情况一览表

附件 1

2018 年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分组情况表

(考核一组)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单位)	规格
1	烟台职业学院	市教育局	副厅
2	烟台第一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市教育局	正处
3	山东省烟台农业学校	市教育局	正处
4	山东省烟台第二中学	市教育局	正处
5	烟台高级师范学校	市教育局	正处
6	山东省烟台艺术学校	市教育局	正处
7	烟台市特殊教育学校	市教育局	副处
8	烟台市教育招生考试中心	市教育局	副处
9	烟台市教育装备与技术研究中心	市教育局	副处
10	烟台市教育科学研究院	市教育局	副处
11	烟台市市级机关幼儿园	市教育局	正科
12	烟台市学校安全管理处	市教育局	正科
13	烟台市教育图书供应站	市教育局	正科
14	烟台市职业教育研究室	市教育局	正科
15	烟台市普通话培训测试中心	市教育局	正科
16	烟台市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市教育局	正科
17	烟台市中小学综合实践教育基地管理处	市教育局	正科
18	烟台毓璜顶医院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正处
19	烟台市烟台山医院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正处
20	烟台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正处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单位)	规格
21	山东省莱阳卫生学校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正处
22	山东省烟台护士学校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正处
23	烟台市传染病医院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副处
24	烟台市市直机关医院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副处
25	烟台市心理康复医院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副处
26	烟台市中医医院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副处
27	烟台市北海医院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副处
28	烟台市莱阳中心医院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副处
29	烟台市口腔医院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副处
30	烟台市120急救指挥中心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副处
31	烟台市中心血站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副处
32	烟台市保健工作办公室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副处
33	烟台市医学科学技术研究所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正科
34	烟台市计划生育药具管理站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正科
35	烟台市计划生育指导中心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正科
36	烟台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宣传教育中心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正科
37	烟台市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中心	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正科
38	烟台市体育运动学校	市体育局	正处
39	烟台市游泳训练中心	市体育局	副处
40	烟台体育公园管理处	市体育局	副处
41	烟台射击射箭运动中心	市体育局	正科
42	烟台市老年人体育活动管理服务中心	市体育局	正科
43	烟台市国民体质监测中心	市体育局	正科

2018年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分组情况表

(考核二组)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单位)	规格
1	烟台自然博物馆	市国土资源局	正处
2	烟台市土地开发整理中心	市国土资源局	正处
3	烟台市土地储备中心	市国土资源局	正处
4	烟台市征地办公室	市国土资源局	副处
5	烟台市地理信息中心	市国土资源局	副处
6	烟台市土地利用规划站	市国土资源局	副处
7	烟台市土地租金征收处	市国土资源局	副处
8	烟台市不动产登记中心	市国土资源局	副处
9	烟台市地质环境监测站	市国土资源局	正科
10	烟台市国土资源档案馆	市国土资源局	正科
11	烟台市城市规划编研中心	市规划局	正处
12	烟台市规划信息中心	市规划局	副处
13	烟台市城市规划展示馆	市规划局	正科
14	烟台市政府投资工程建设管理办公室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正处
15	烟台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管理办公室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副处
16	烟台市建筑节能与房地产开发综合管理办公室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副处
17	烟台市住房保障中心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副处
18	烟台市房产交易中心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副处
19	烟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房产经营与物业服务中心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副处
20	烟台市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中心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正科
21	烟台市工程建设造价管理办公室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正科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单位)	规格
22	烟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综合信息中心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正科
23	烟台市建筑装饰行业管理办公室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正科
24	烟台市城市基本建设档案馆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正科
25	烟台市建筑企业养老保障金管理办公室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正科
26	烟台市国有土地房屋征收补偿中心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正科
27	烟台市房屋安全监理中心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正科
28	烟台市住房置业担保中心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正科
29	烟台市数字化城市管理监督中心	市城市管理局	正处
30	烟台市市政养护管理处	市城市管理局	副处
31	烟台市环境卫生管理处	市城市管理局	副处
32	烟台市供热燃气管理处	市城市管理局	副处
33	烟台市园林管理处	市城市管理局	副处
34	烟台市城市排水管理处	市城市管理局	副处
35	烟台市市政公共广场管理处	市城市管理局	副处
36	烟台市城市公共供水管理处	市城市管理局	正科
37	烟台市环境艺术管理办公室	市城市管理局	正科
38	烟台市交通工程质量监督站	市交通运输局	副处
39	烟台市交通运输管理处	市交通运输局	副处
40	烟台市交通投诉应急处理中心	市交通运输局	正科
41	烟台港引航站	市港航管理局	副处
42	烟台市人防工程管理处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副处
43	烟台市人防指挥信息保障中心	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正科

2018年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分组情况表

(考核三组)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单位)	规格
1	烟台市南水北调工程建设管理局	市水利局	正处
2	烟台市城市水源工程管理局	市水利局	正处
3	山东省烟台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市农业局	正处
4	烟台市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市农业局	正处
5	烟台市农业综合执法支队	市农业局	副处
6	山东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烟台市分校	市农业局	副处
7	烟台市果茶工作站	市农业局	正科
8	烟台市种子管理站	市农业局	正科
9	烟台市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	市农业局	正科
10	烟台市农业信息中心	市农业局	正科
11	烟台市水产研究所	市海洋与渔业局	副处
12	烟台市海洋环境监测预报中心	市海洋与渔业局	副处
13	烟台市海洋捕捞增殖管理站	市海洋与渔业局	正科
14	中国(烟台)亚太国际贸易中心	市商务局	正处
15	烟台三站批发交易市场管理委员会	市商务局	正处
16	烟台市商务综合执法支队	市商务局	副处
17	烟台市商务公共服务信息中心	市商务局	正科
18	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消费者投诉中心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正科
19	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局个体私营经济服务中心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正科
20	烟台市工商行政管理信息中心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正科
21	烟台市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所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副处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单位)	规格
22	烟台市计量所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副处
23	烟台市技术监督信息研究所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正科
24	烟台市食品药品检验检测中心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副处
25	烟台市药品不良反应监测中心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正科
26	烟台市环境监控中心	市环境保护局	副处
27	烟台市机动车排气监控中心	市环境保护局	正科
28	烟台市环境应急与固体废物管理中心	市环境保护局	正科
29	烟台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市林业局	副处
30	烟台市林木种苗站	市林业局	正科
31	烟台市森林保护站	市林业局	正科
32	烟台市林业技术推广站	市林业局	正科
33	烟台市森林资源监测管理站	市林业局	正科
34	烟台市动物疫病预防与控制中心	市畜牧兽医局	副处
35	烟台市畜牧兽医工作站	市畜牧兽医局	正科
36	烟台市动物卫生监督所	市畜牧兽医局	正科
37	烟台市饲料监察所	市畜牧兽医局	正科
38	烟台市农业机械科学研究所	市农业机械管理局	副处
39	烟台市农业机械化学学校	市农业机械管理局	正科
40	烟台市农业机械技术推广站	市农业机械管理局	正科
41	烟台市知识产权保护中心	市知识产权局	副处
42	烟台北方茶叶推广中心	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正科

2018年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分组情况表

(考核四组)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单位)	规格
1	烟台市葡萄与葡萄酒局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正处
2	烟台市铁路建设管理局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正处
3	烟台市国内招商办公室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副处
4	烟台市综合信息中心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正处
5	烟台市节能监察支队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副处
6	烟台市无线电监测站	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正科
7	中国科学院山东综合技术转化中心烟台中心	市科学技术局	副处
8	烟台生产力促进中心	市科学技术局	副处
9	烟台市老年福利服务中心	市民政局	副处
10	烟台市军队离退休干部服务处	市民政局	副处
11	烟台市莱州荣军医院	市民政局	副处
12	胶东革命烈士陵园管理处	市民政局	副处
13	山东省烟台军用饮食供应站	市民政局	副处
14	中国烟台 SOS 儿童村	市民政局	副处
15	烟台市救助管理站	市民政局	副处
16	烟台市居民经济状况核对中心	市民政局	正科
17	烟台市慈善总会办公室	市民政局	正科
18	烟台市海阳荣军医院	市民政局	正科
19	烟台市龙口荣军医院	市民政局	正科
20	烟台市福利彩票销售管理中心	市民政局	正科
21	山东省会计干部中等专业学校烟台分校	市财政局	副处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单位)	规格
22	烟台市财政科学研究所	市财政局	正科
23	烟台市财政信息中心	市财政局	正科
24	烟台市会计事务服务中心	市财政局	正科
25	烟台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副厅
26	烟台工贸技师学院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正处
27	烟台市社会保险服务中心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正处
28	烟台市自主择业军转干部管理服务处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副处
29	烟台市人力资源考试中心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副处
30	烟台市留学人员和专家服务中心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副处
31	烟台市人才服务中心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副处
32	烟台市劳动就业办公室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副处
33	烟台市大中专毕业生就业创业指导中心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正科
34	烟台市专业技术职务评审中心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正科
35	烟台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信息中心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正科
36	烟台市技工院校学生资助管理中心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正科
37	烟台市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正科
38	烟台市粮油质量检测中心	市粮食局	正科
39	烟台市军粮供应中心	市粮食局	正科
40	烟台市价格监测中心	市物价局	正科
41	烟台市价格认证中心	市物价局	正科

2018年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分组情况表

(考核五组)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单位)	规格
1	烟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正处
2	烟台广播电视台		正处
3	烟台市老干部活动中心	市委老干部局	正处
4	山东省烟台干部休养所	市委老干部局	副处
5	烟台市人民警察培训学校	市公安局	正处
6	烟台市司法行政法律服务中心	市司法局	正科
7	烟台市博物馆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正处
8	烟台图书馆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副处
9	烟台市文化馆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副处
10	烟台画院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正科
11	烟台市艺术创作研究中心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正科
12	烟台美术博物馆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正科
13	烟台山文物管理处	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	正科
14	烟台国际交流中心	市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	副处
15	烟台市外事翻译中心	市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	正科
16	烟台市因公电子证照签证中心	市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	正科
17	烟台市民族宗教事务服务中心	市民族宗教局	正科
18	烟台市农村社会经济调查队	市统计局	副处
19	烟台市统计局普查中心	市统计局	正科
20	烟台市统计局计算中心	市统计局	正科
21	烟台市安全生产应急救援指挥中心	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正科

序号	单位名称	主管部门(单位)	规格
22	烟台市安全生产监测培训中心	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正科
23	烟台市旅游公共服务中心	市旅游发展委员会	副处
24	烟台市旅游质量监督管理所	市旅游发展委员会	正科
25	烟台市市级机关服务中心	市机关事务管理局	副处
26	烟台国际海员俱乐部	市总工会	副处
27	烟台市职工服务中心	市总工会	正科
28	烟台市职工技术协作委员会办公室	市总工会	正科
29	烟台市工人文化宫	市总工会	正科
30	烟台市工人疗养院	市总工会	正科
31	烟台市青少年宫	共青团烟台市委	副处
32	烟台市希望工程基金办公室	共青团烟台市委	正科
33	烟台市科学技术宣传馆	市科学技术协会	正科
34	烟台市文学创作研究室	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正科
35	烟台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市残疾人联合会	正科
36	烟台市残疾人康复教育中心	市残疾人联合会	正科
37	烟台市残疾人文化体育中心	市残疾人联合会	正科
38	烟台口岸服务中心	市政府口岸办公室	副处
39	烟台市政务服务中心服务处	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副处
40	烟台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市政务服务管理办公室	副处
41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有线电视管理处	烟台广播电视台	副处
42	烟台市莱山有线电视管理处	烟台广播电视台	正科
43	烟台市福山有线电视管理处	烟台广播电视台	正科

附件 2

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共性指标 (50分)	登记管理 (15分)	登记、年度报告公开情况		6分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及公章管理使用情况		2分
		宗旨和业务范围履行情况		2分
		登记管理信息公开与业务交流情况		3分
		上年度发现问题整改情况		2分
	社会评价 (20分)	公众评价	电话访问	10分
			网上投票	2分
		市直部门(单位)评价		4分
		主管部门评价		2分
		内部职工评价		1分
		个别谈话		1分
党建工作 (15分)	基层党组织建设情况		5分	
	党员队伍建设情况		10分	
个性指标 (50分)	业务开展 (25分)	5个左右年度业务目标		
	服务效能 (20分)	包括内部管理制度的制定与执行情况、服务流程的制定与执行情况、服务承诺与履行情况、文化、信息化建设情况、应急事项处置情况等		
	工作创新 (5分)	科研成果		1.5分
		典型经验做法		1.5分
		创新性工作方法和管理模式		1分
市级表彰奖励		1分		
加减分	重大荣誉加分	单位综合性工作受中共中央、国务院表彰奖励的(包括国家部委与中组部、人社部联合表彰奖励的),加3分;受省委、省政府表彰奖励的(包括省主管部门与省委组织部、省人社厅联合表彰奖励的),加2分;受国家部委表彰奖励的(非与中组部、人社部联合表彰奖励的),加1分。同一项目按最高奖项加分,不累加。		
	重大问题减分	单位在反腐倡廉、社会稳定、计划生育、安全生产、节能减排、土地管理、食品安全、环境污染责任事故等方面发生问题及在财务审计中发现问题的,按照造成后果严重程度或社会不良影响程度实行减分。每项最多减3分。		

附件 3

2018 年度烟台市直事业单位绩效考核情况一览表

单位名称_____ 是否登记为事业法人_____ 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_____ 单位负责人_____ 单位住所_____ 机构规格_____ 经费形式_____

单位编制数_____ 实有人数_____ 主管部门_____ 部门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事业单位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个性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绩效情况				
			序号	评分标准	上半年进展情况	得分	全年完成情况	得分	个性指标成绩
		业务开展	年度任务目标 (25分)	1	××××工作完成×以上, ×分。每降低××, 扣×分。				
			2	××××工作达到×%以上, ×分。每降低×个百分点, 扣×分。					
			3	××××××××××, ×分。每××, 扣×分。					
			4	××××××××××					
			5	××××××××××					
		内部管理制度的制定与执行 (×分)	6	规章制度×××××××, ×分。每少1项, 扣×分。					
			7	××××××××××, ×分。每××, 扣×分。					
			8	××××××××××, ×分。每××, 扣×分。					
		服务流程的制定与执行 (×分)	9	政策制定×××××××××, ×分。每××, 扣×分。					
			10	服务流程×××××××××, ×分。每××, 扣×分。					
		服务承诺与履行 (×分)	11	服务态度×××××××××, ×分。每××, 扣×分。					
			12	投诉举报×××××××××, ×分。每××, 扣×分。					
		文化、信息化建设 (×分)	13	文化建设×××××××××, ×分。每××, 扣×分。					
			14	信息技术×××××××××, ×分。每××, 扣×分。					
		应急事项处置 (×分)	15	应急事项处置预案××××××, ×分。每××, 扣×分。					
			16	节假日值班×××××××××, ×分。每××, 扣×分。					
			17	××××××××××					

注：1. 单位名称填写规范名称（含挂牌机构名称）。2. 各单位请于6月底前根据事业单位宗旨和业务范围及单位实际运行情况，对个性指标中的“业务开展”、“服务效能”两项内容进行细化、量化，明确年度目标及得（扣）分标准，由主管部门审核后通过烟台市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中“我的消息”，发至 ytsydwjg。3. 事业单位分别于7月底前和11月底前填报个性指标半年进展情况和全年完成情况，主管部门审核打分（满分率不超过15%），分别于8月上旬和12月底前通过烟台市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中“我的消息”，发至 ytsydwjg。

	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简介、应用情况	认定机关	部门打分	考核组 审核意见	考核指标			分数
	工作 创新							登记管理（15分）		
							社会评价 （20分）	公众评价 （12分）	电话访问 （10分）	
						网上投票 （2分）				
								市直部门和单位评价 （4分）		
								主管部门评价（2分）		
								内部职工评价（1分）		
								个别谈话（1分）		
							党建工作（15分）			
							小计			
重大 荣誉		奖励、成果名称	项目简介		批准机关	获奖时间	考核组 审核意见	个性 指标	业务开展（25分）	
							服务效能（20分）			
							工作创新（5分）			
							小计			
							加减分	重大荣誉加分		
						重大问题减分				
							合计			
							考核等次：			

注：1. 请注明每个工作创新项目的类别，其中，重大科研成果应详细填报认定机关和认定时间；典型经验、做法应详细填报实践应用、推广机关以及推广的网址或期刊号等；创新性工作方法、管理模式应详细填报实践应用情况；市级表彰奖励应填写表彰文号或证明材料名称。2. 工作创新与重大荣誉情况经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连同证明材料扫描件，于12月底前通过烟台市机构编制实名制系统中“我的消息”，发至 ytsydwjg。

